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mmunication Telecom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洪依玲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起生效，而饒競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起生效。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各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洪依玲女士（「洪女士」）為進一步作發展個人事業，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 5.24 條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起生效。洪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為本公司股東所知悉。

董事會另宣佈，饒競名先生（「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起生效。饒先生，30 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饒先生加盟，並就洪女士任內向本公司付出之貢獻致以感謝。

承董事會命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鮑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 www.ccpi.com.hk 之網頁上。